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年度报告

董事长致辞

2009年是齐商银行发展很不平凡的一年。一年来，我行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应对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变化造成的冲击，力克时艰、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准确把握宏观调控政策，不断识势、顺势、借势，适时调整经营策略，着力保增长、促发展，全行的管理水平和经营成果迈上了新的台阶。截至2009年年末，全行总资产、存贷款、利润指标均较年初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其中存、贷款增幅达到21%以上，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全年实现净利润3.24亿元。资本充足率达到13.02%，各项主要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再次荣获山东银监局“良好银行”称号，连续五年进入“中国服务业500强”名单，并获得了“2008中国最具成长力中小银行”、“中国金融业十大优质服务机构”等荣誉称号。

2009年，我行以经营战略为导向，正确把握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传统存贷款业务继续稳步发展，货币市场业务在巩固优势的基础上有了新的进步，国际业务在进出口形势不利的情况下，依旧取得了较好的发展成果和效益。在公务卡、网上银行、第三方存管、电话POS等诸多业务领域实现了突破，填补了业务空白，理财产品进一步丰富，服务渠道稳步向多元化方向迈进。新的综合业务系统成功上线，为进一步巩固吸引客户群体、提升品牌形象、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创造了更好的条件。

根据形势变化和监管要求，大力推进改革创新，综合竞争力进一步提升。顺利实施更名工程，公司形象得到进一步提升。修订完善了《齐商银行2010年-2012年三年发展规划纲要》、《齐商银行机构发展规划》，全行的发展战略进一步明晰，增强了规划的科学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机构网络布局进一步优化，跨区域经营和金融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滨州分行下辖的邹平支行、博兴支行两家县域支行相继顺利开业，第一家省外异地分行——西安分行获准筹建，开辟了新的发展空间，为打造区域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创造了战略机遇。深入探讨小企业金融服务，在全省城商行系统率先成立了小企业金融服务专营机构，不断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开创了小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新局面。全面完成了3亿元股本金的增资扩股工作，抵御风险能力和发展后劲得到进一步增强。

过去的一年，我行各项事业都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尤其是在一些事关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大领域实现了新的突破，呈现出大事多、喜事多、业绩好的良好发展趋势，全行的创新发展跃上了一个新水平，斐然成就，来之不易。为此，全行干部员工开拓进取，团结拼搏，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同时，也离不开各级领导的关心和监管部门的指导帮助，以及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在此，我代表董事会，向一年来为齐商银行付出辛劳和关爱的社会各界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谢！

2010年，我们将在各级监管部门的正确领导下，一如既往、团结奋进，积极应对国家宏

观调控和经济形势的变化，审时度势，顺势有为，乘势而上，努力打造“管理精细化、经营特色化、服务多元化”的特色银行、精品银行、流程银行，将我行真正建成一家既能实现自身发展，又能为股东创造收益、为员工创造未来、更能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的品牌银行。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四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已经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山东分所依据我国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审计，本年度报告经注册会计师王玉明、史钢伟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杲传勇、行长赵晓东、计划财务部门负责人郝同利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法定中文名称：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齐商银行，下称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QI SHANG BANK CO., LTD

（英文简称：QISHANG BANK）

二、法定代表人：杲传勇

三、成立时间：1997年8月28日

四、注册资本金：人民币壹拾叁亿元

五、注册和办公地址：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中心路105号

邮政编码：255025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qsbank.cc>

电话：0533-2178888

传真：0533-2179666

六、董事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电话：0533-2178888-9197

传真：0533-2178888-9193

七、其它信息

1. 营业执照注册号：370000018011361
2. 金融许可证号码：B0171H237030001
3. 税务登记号码：370303164113909

八、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编制，中英文本理解上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第二部分 主要经营情况

一、总体经营情况

1、资产规模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300.92亿元，较同期增加52.27亿元，增幅21.02%；贷款总额193.67亿元，较同期增加37.63亿元，增幅24.12%。

2、盈利能力大幅提升。截至报告期末，实现税前利润4.33亿元，较同期增加0.51亿元，增长13.35%；实现净利润3.24亿元，较同期增加0.34亿元，增长11.72%。

3、成本控制成效显著。报告期内，成本收入比为27.67%，较年初增长0.47个百分点。其中，发生业务及管理费用3.3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00%；营业收入12.1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95%。

4、经营风险控制有效。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外严峻的经济形势，本行积极采取措施，加强产业政策和行业研究，改善信贷投向；重视发展中小企业贷款，优化贷款结构；加大信贷检查力度，抓好不良资产清收。截至报告期末，“五级分类”口径不良贷款余额4.03亿元，比年初减少0.18亿元，不良贷款率2.08%，比年初下降0.61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68.66%，较年初提高67.58个百分点。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本充足率13.02%，比年初下降1.18个百分点，其中核心资本充足率10.19%，比年初提高0.63个百分点。

5、机构发展战略进展顺利。报告期内，西安分行获批筹建；滨州邹平、博兴支行相继开业，实现了异地分行县域机构外延扩张。

6、改革创新力度加大。2009年，本行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在制度建设、金融产品开发、推广等方面都得到较大进展，取得较好业绩。第一、加强制度建设，规范业务发展，推动产品创新。第二、努力提高产品开发效率，积极开拓表外业务，促进新产品推广应用。第三、建立理财产品线，开发理财产品，满足投资者多元化需求。第四、齐商银行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省内首家获批开业，运行良好，效益显著。

二、主要业务运作情况

个人存款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储蓄存款余额88.11亿元，比年初增加13.28亿元，

增幅17.74%，在各项存款中占比33.30%。

本行坚持“中小企业银行”市场定位，向企业、金融机构和政府机构客户，特别是中小企业，提供广泛的公司银行产品和服务。

对公贷款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贷款总额为人民币190.76亿元，比去年增加37.11亿元，增幅为24.15%，其中中小企业贷款余额163.91亿元，占客户贷款总额的85.92%。

对公存款情况：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公）存款余额为176.48亿元，比上年增长32.90亿元，增幅为22.91%，在各项存款中占比66.70%。其中活期存款95.46亿元，在公司存款中占比54.09%。

第三部分 公司治理信息

一、年内召开股东大会情况

2009年4月16日，本行股东大会年会在周村培训中心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2人，代表本行股份67,489万股，占本行股本总额的67.5%。符合法定要求。董事长杲传勇先生主持了会议。淄博银监分局派员列席了会议。山东大众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了会议。经过有效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通过《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08年度财务计划执行情况和2009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08年度利润分配的提案》，一致同意按照8%的比例进行分红。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会后报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后施行。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何德旭博士担任独立董事的提案》，一致同意何德旭博士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七）审议通过《关于增资扩股的提案》，一致同意增扩资本金3亿股。

（八）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共同发起设立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提案》，一致同意向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95亿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6.5%。

（九）通报本行前十名股东名单。

（十）通报2008年度本行关联交易情况、前十大授信集团客户情况。

（十一）通报《关于淄博银监分局审慎监管意见及本行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

（十二）通报《关于董事会对董事2008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十三）通报《关于监事会对监事2008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

2009年12月17日，本行2009年临时股东大会在周村培训中心召开。52位股东参加了会议，代表股权数70,322.97万股，占总股本的70.32%，符合法定要求。董事长杲传勇先生主持了会议。淄博银监分局派员列席了会议。山东鲁杰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了会议。经过有效表决，会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09年度增资扩股情况的报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的提案》。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提案》。

二、董事会的构成及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成员

本行董事会由13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1人，执行董事3人，非执行董事6人，职工董事1人，独立董事2人。

姓名	董事会职务	工作单位及职务	学历学位
杲传勇	董事长	齐商银行 董事长、党委书记	研究生、EMBA
赵晓东	执行董事	齐商银行 行长、党委副书记	本科、EMBA
鞠杰	执行董事	齐商银行 副行长	本科
王强	执行董事	齐商银行 副行长	本科
张振平	职工董事	齐商银行 合规部总经理	本科
王德洋	非执行董事	淄博广信纸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专科
孙守年	非执行董事	淄博城东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科
张涛	非执行董事	淄博北斗星纺织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科、EMBA
徐书栋	非执行董事	山东贵和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硕士研究生
王振伟	非执行董事	淄博伟力工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科
刘法忠	非执行董事	山东达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本科
郦金梁	独立董事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副教授	博士研究生
何德旭	独立董事	中国社会科学院数量经济与技术经济研究所副所长、研究员，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博士研究生

(二)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执行委员会，制定了各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定期召开委员会例会，有效提高了董事会及下设委员会的尽职能力建设。

(三) 董事会工作情况

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和《股份制商

业银行董事会尽职指引》的有关规定，建立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独立运作、相互制衡的“三会一层”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加强董事会的尽职能力建设。报告期内，董事会按照要求召开了四届二次、四届三次、四届四次、四届五次、四届六次等五次董事会例会和一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对经营层2008年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及2009年经营目标计划、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08年度信息披露等工作进行了研究审议，对《关于同意共同发起设立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提案》、《关于2010-2012年三年发展规划纲要的提案》、《关于增资扩股的提案》、《关于制定<2009-2011年资本补充规划>的提案》等公司发展战略方面的重大事项进行了专题研究。独立董事按时、认真参加董事会会议，并在会议上积极发表意见，特别是能够针对如何积极适应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和影响，进一步完善本行经营措施提出独立性意见。各项会议决议得到了经营层及有关部门的认真落实。

（四）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出席次数
郦金梁	6	4
何德旭	4	3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认真审核各项提案，并发表独立意见；积极履行忠实和勤勉义务，对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等的完善及执行情况、公司治理、不良资产处置、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对外投资等相关事项，查阅有关资料，与相关人员沟通，关注经营管理情况，充分发挥专业特长，积极提出建设性的咨询意见。

三、监事会的构成及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人员构成

本行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长1人，外部监事1人，股东代表监事3人，职工代表监事2人。

姓名	监事会职务	工作单位及职务
韩兴柱	监事长	齐商银行 监事长、党委副书记
胡元木	外部监事	山东经济学院 院长助理
王 林	监事	淄博新宇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宫传洋	监事	山东传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齐兴礼	监事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刘丽珍	监事	齐商银行稽核审计部 总经理
傅士仁	监事	齐商银行党群工作部 部长

（二）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认真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和《公司章程》确定的各项职权。不断健全监督制衡体制机制，强化监督职能，规范监督方式，完善风险内控管理体系。通过发挥专门委员会监督职能，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等各类经营风险实施持续监控防范。报告期内先后召开四届二次、四届三次、四届四次、四届五次、四届六次监事会会议，依法议事，落实职责。修订完善《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监督工作实施意见》、《监事绩效评价考核办法》等规章。根据监事会四届三次会议《关于对分支行进行工作巡视的实施方案》对所辖分支行进行工作巡视。各位监事能够及时参加监事会会议，按时列席董事会会议、出席股东大会年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议事程序、会议内容、决议形成等进行合规监督；内部监事能够按时参加行务会等管理层会议，完善知情监督途径；监事会对本行重大决策的制定实施、风险控制、财务制度、考核奖惩等均能实施有效监督，为推动本行实现精细化、跨区域、多元化发展奠定了基础。

四、高级管理层人员构成及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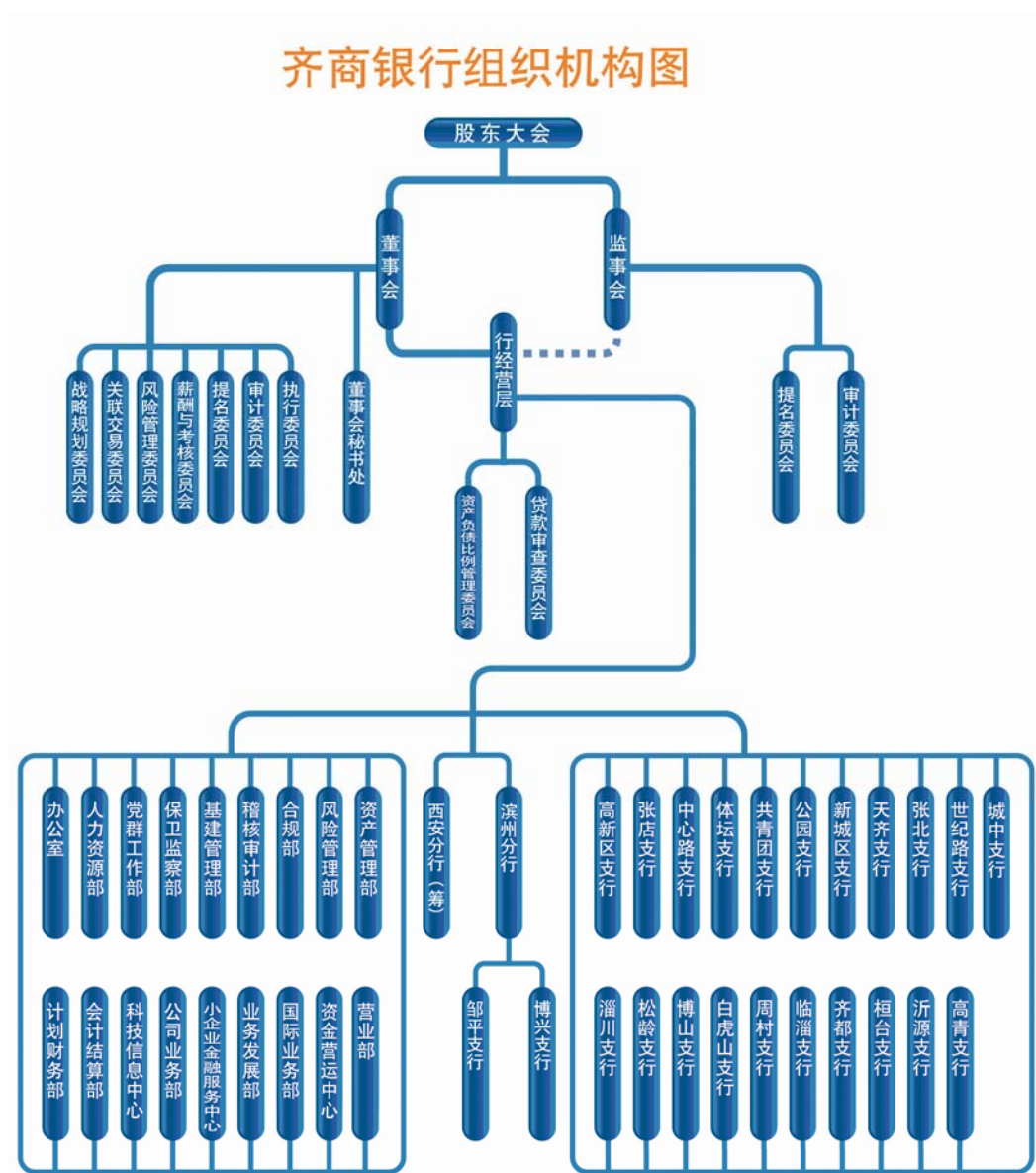
（一）本行总行高级管理层人员共有6人。其中行长1人，副行长4人，行长助理1人。

（二）分支行高级管理人员

本行共有分行行长1人（总行行长助理兼），分行副行长1人，行长助理1人；支行行长65人，其中管辖支行行长23人，经营支行行长42人；共有管辖支行副行长33人。

上述人员均符合监管部门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并按要求参加了任职资格考试或备案。

五、部门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六、年度薪酬情况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行领取薪酬的共25人，2009年度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良好，超额完成全年任务目标，高级管理人员2009年度共发放绩效工资总计407.5万元。

行内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季度考核结果按照实际得分情况兑现，独立董事、非执行董事、外部监事、股东监事的薪酬根据尽职考核情况兑现。

第四部分 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策略

一、风险种类及形式

本行在经营中主要面临以下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包括结算风险、技术风险、系统风险等）、政策风险等。针对上述风险，本行积极采取各种行之有效的措施努力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

（一）信用风险。本行在经营过程中，贷款、拆借、承兑、信用证等多种业务都可能存在和产生信用风险。

（二）市场风险。本行在经营中因市场汇率、利率变动而产生的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本行在经营中由于资产、负债变化形成的资金波动影响债权人实现债权而形成的风险。

（四）操作风险。本行由于内部程序、人员、系统的不完善或失误，或外部事件造成的风险。

（五）其他风险状况。其他可能对本行造成严重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二、风险管理策略

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及控制。在各类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方面建立了符合现代银行监管要求的框架体系。总行有关部门根据职责分工具体负责全行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的管理和控制。

（一）信用风险

2009年，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政策，以完善“体制、权限、流程、技术、队伍”为工作重点，全面推动信用风险管理改革。一是密切关注宏观调控政策，深入分析经济金融政策对产业、行业的影响，及时发布风险提示信息，有效防范政策风险及行业风险；二是加强授信全流程管理，完善贷审会审批程序，提高审议质量，探索试点放款中心工作模式，优化完善授信审批流程，有效防控授信风险；三是实施差异化的授信管理制度，对部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发展前景良好的347户企业综合授信87亿元，简化了这些企业的授信审批流程，提高了审批效率；四是对受限行业风险管控、授信集中度压控、机械设备抵押结构调整等方面分别制定具体管控措施；五是初步建立了贷款风险预警机制，在对贷款风险信号准确识别的基础上，分别给出具体处置方案，采取预防、规避、抑制、补救等多种手段化解贷款风险。六是针对集团客户管理工作，初步建立了集团风险管理架构，完成了集团客户管理数据的录入工作，为实现集团客户风险防控常态化管理打下了基础；七是狠抓“三查”落实不到位的问题，通过在“三查”各个重要环节实行了总行市场营销人员列席分支行信贷例会、加强对风险点的分析排查、增加对重点授信客户的贷后检查频率与深度等新的做法，合规审慎经营理念逐步深入人心，信贷管理水平明显提高。

（二）流动性风险

在流动性管理方面，本行明确部门流动性管理职责，完善流动性管理机制，结合每日头寸预测调度、月度流动性指标监测分析、不定期组织流动性压力测试等措施，做好流动性管理和风险预警化解工作；加强资产负债管理，避免超负荷运作，充分借助货币市场优势，及时融入融出资金，在满足流动性需要的同时，提高资金盈利能力。

2009年，本行每日收集分支行大额资金变动信息，根据资金头寸余缺情况，及时通过货币市场融入和融出资金，兼顾流动性和效益性，做好日常头寸资金的预测和调度工作；每周做好大额资金变动的监测工作，根据大额资金集中到期日期，提前安排好资金期限；根据经济形势变化，以8月末数据为基础，模拟市场情景，精心设计流动性压力测试方案，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修订完善了本行流动性应急预案，提高流动性管理能力。

截至2009年末，本行流动性比例为54.35%，较年初下降13.10个百分点，始终保持在25%以上；本外币存贷比73.26%，较年初上升1.70个百分点，控制在75%以内；人民币超额备付率达到12.86%，较年初上升0.04个百分点；核心负债依存度为69.67%，较年初降低3.77个百分点，保持在60%以上，各项流动性指标均保持较好水平。

（三）市场风险

针对市场风险，本行综合考虑金融产品的特质、业务执行单位的管理水平、分支行地域经济状况和市场竞争程度等因素，对市场风险实行价格授权和额度授权并行的授权管理。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因利率变动而产生的风险。本行已初步建立银行间债券市场业务风险量化评估模型，每日根据中债收益率曲线对本行持有债券进行市值评估，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将本行债券帐户划分为交易类帐户和投资类账户。每月将债券估值结果与中债收益率曲线估值相比较，对比损益差额情况，每季度根据持仓债券的市场表现，撰写《债券投资风险管理工作报告》，通过分析不同品种债券的收益情况，及时调整投资策略。根据市场风险的不同类别，运用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等工具，识别、计量、监测市场风险。

（四）操作风险

针对操作风险，本行严格执行银监会提出的关于操作风险的十三条建议，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加大规章制度的合规性、合法性及可操作性。各业务部门及时对规章制度进行梳理、修改，补充完善各业务操作流程，并汇总成册，要求员工加强相关业务知识的学习，熟练掌握业务操作流程，使合规文化渗透每个员工、每一工作环节。加强稽核审计力度，提高全员操作风险防范意识。

发挥稽核审计作用，通过组织全行范围的内控管理状况评价、现场稽核检查、以及非现场稽核，揭示各类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提高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同时，在各项经营活动中有效发挥纪检监察作用，建立了业务审计、纪检监察、法律保障等多方位风险控制体系，取得了良好效果。本行定期或不定期接受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等监管部门、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财政局、审计局的检查，充分利用外部检查结果，不断规范本行经营行为，

形成内部控制与外部检查相结合的风险管控体系，有力地防范了操作风险。本年度未发生由于内部程序系统不完善造成失误和外部事件造成的风险。

第五部分 本年度重要事项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增加注册资本3亿元。

二、股东情况

(一) 本行共有股东12,855户,其中法人股东344户,自然人股东12,511户。

(二) 前10大股东股权变动情况。(单位:万股)

序号	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新增股数	原持股数	持股合计	占比
1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卜德兰	3024	9950	12974	9.98%
2	淄博市公众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王连忠	12961	0	12961	9.97%
3	淄博广信纸业业有限公司	王德洋	1980	4505.07	6485.07	4.99%
4	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	张士平	1000	3000	4000	3.08%
5	山东贵和显星纸业业有限公司	徐书栋	300	3000	3300	2.54%
6	淄博晨旭工程机械厂	张永斋	0	3020	3020	2.32%
7	淄博伟力工贸有限公司	王振伟	0	3000	3000	2.31%
8	山东铁雄能源煤化有限公司	孔元	3000	0	3000	2.31%
9	淄博城东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孙守年	0	2600	2600	2.00%
10	邹平县传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宫传洋	1000	1600	2600	2.00%

三、大事记

1月14日,本行信贷风险管理系统二期正式上线。

2月13日,中国银监会正式批复,同意本行更名为“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月22日,“淄博市商业银行更名齐商银行揭牌仪式”在淄博广电大剧院隆重举行。

4月11日,“第五届金融(专家)年会暨2008年度中国金融年度人物颁奖盛典”在北京国际饭店隆重举行。本行被评为“2008中国最具成长力中小银行”,董事长杲传勇被评为“2008

中国城商行年度人物”。

4月16日，“齐商银行企业视觉识别系统启用发布仪式”在周村培训中心举行。

5月8日，在中国银监会公布的对商业银行的2008年监管评级中，本行监管评级由三级成功跃升为二级。同时被山东银监局授予“2008年度良好银行”、“2008年度小企业金融服务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6月30日，本行第一家异地县域支行滨州邹平支行盛大开业。

8月19日，本行荣获2008年度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2008年度全国银行间市场交易量100强”、“2008年度全国银行间市场交易活跃前100名”等荣誉称号。

10月23日，公务卡系统成功上线运行，本行成为山东省城商行系统内第一家开通公务卡系统的银行。

11月15日，山东城商行合作联盟综合业务系统（简称CBUS系统）在本行顺利上线，成为山东城商行联盟成员行中首家上线的银行。

11月30日，经中国银监会和山东银监局批准，齐商银行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顺利通过审批，并于12月23日开业。齐商银行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是山东城商行系统首家获批成立的小企业金融服务专营机构，也是全国城商行系统首批获准开业的5家机构之一。

12月10日，本行首家省外异地分行——西安分行获批筹建。这是本行继在省内城商行系统首家获准开办滨州分行后，成功在省外设立的第一家分行。

12月18日，本行网上银行上线运行。

12月22日，本行异地县域支行——滨州博兴支行盛大开业。

12月29日，本行圆满完成增资扩股工作，股本金由原来的10亿元增加到13亿元，资本充足率达到13.02%。

第六部分 财务会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天健鲁审（2010）100号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商银行）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齐商银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

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齐商银行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齐商银行200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山东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玉明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钢伟

报告日期：2010年2月26日

二、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09年12月31日

会商银01表

编制单位：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 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422,782,893.35	5,188,506,132.48
存放同业款项	449,954,579.10	403,015,025.27
贵金属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81,586,196.24	98,913,409.32
发放贷款及垫款	18,686,703,323.46	15,174,155,879.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55,387,070.22	3,376,168,293.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0,000,000.00	210,000,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	7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91,214,839.00	17,985,339.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9,001,845.13	281,393,627.39
无形资产	4,505,974.39	2,912,624.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333,079.18	30,097,122.66
商誉		
其他资产	84,057,465.76	81,081,195.31
资产总计	30,091,527,265.83	24,864,228,648.60
负 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5,380,639.16	308,742,474.94
拆入资金	33,242,6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26,458,524,248.91	21,840,595,685.12
应付职工薪酬	181,529.23	2,281,105.27
应交税费	100,060,399.76	35,261,740.73
应付利息	192,939,756.23	221,473,065.94
预计负债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521,797,574.96	277,102,193.98
负债合计	27,932,126,748.25	23,185,456,265.98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00,000,000.00	1,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45,272,940.39	110,909,315.1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63,616,540.72	130,915,549.98
一般风险准备	235,000,000.00	17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415,511,036.47	266,947,517.54
股东权益合计	2,159,400,517.58	1,678,772,382.6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0,091,527,265.83	24,864,228,648.60

利润表

2009年度

会商银02表

编制单位：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18,750,394.19	1,139,532,648.12
利息净收入	1,188,307,111.31	1,112,009,001.38
利息收入	1,781,669,068.50	2,051,196,211.46
利息支出	593,361,957.19	939,187,210.0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388,145.51	35,181,080.4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593,611.19	44,342,612.1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205,465.68	9,161,531.78
投资收益	-14,473,691.25	160,0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汇兑收益	8,557,202.48	-9,400,000.00
其他业务收入	2,971,626.14	1,582,566.33
二、营业支出	790,590,481.16	752,783,611.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85,662,031.43	100,388,764.51
业务及管理费	337,238,449.73	303,804,846.94
资产减值损失	367,690,000.00	348,590,000.00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	428,159,913.03	386,749,036.67
加：营业外收入	5,774,318.33	2,873,451.92
减：营业外支出	869,451.16	7,556,020.48
四、利润总额	433,064,780.20	382,066,468.11
减：所得税费用	109,144,026.53	92,186,263.79
五、净利润	323,920,753.67	289,880,204.32
六、其他综合收益	-65,636,374.71	128,409,909.56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8,284,378.96	418,290,113.88

现金流量表

2009年度

会商银03表

编制单位：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4,434,566,728.0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3,242,600.0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60,223,885.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706,711.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7,739,925.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593,779,221.2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281,216,314.70
拆出其他金融机构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22,306,288.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414,999.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0,007,398.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727,45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9,451,68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288,243.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0,000.00
贵金属净现金流入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3,229,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183,523.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413,023.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093,023.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73,536,107.59
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36,107.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63,892.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57,202.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81,216,314.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91,521,157.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72,737,472.45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 年 金 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0	110,909,315.10	0.00	130,915,549.98	170,000,000.00	266,947,517.54	0.00	1,678,772,382.62		1,678,772,382.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0	110,909,315.10	0.00	130,915,549.98	170,000,000.00	266,947,517.54	0.00	1,678,772,382.62	0.00	1,678,772,382.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0	-65,636,374.71	0.00	32,700,990.74	65,000,000.00	148,563,518.93	0.00	480,628,134.96	0.00	480,628,134.96
（一）净利润						323,920,753.67		323,920,753.67		323,920,753.6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00	-65,636,374.71	0.00	0.00	0.00	2,034,840.63	0.00	-63,601,534.08	0.00	-63,601,534.0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88,065,850.48						-88,065,850.48		-88,065,850.4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00		0.00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22,429,475.77						22,429,475.77		22,429,475.77
4.其他						2,034,840.63		2,034,840.63		2,034,840.63
净利润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小计	0.00	-65,636,374.71	0.00	0.00	0.00	325,955,594.30	0.00	260,319,219.59	0.00	260,319,219.5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0,000.00	0.00	30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3. 其他								0.00		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32,700,990.74	65,000,000.00	-177,392,075.37	0.00	-79,691,084.63	0.00	-79,691,084.63
1. 提取盈余公积				32,392,075.37		-32,392,075.37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5,000,000.00	-65,000,000.00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4. 其他				308,915.37				308,915.37		308,915.37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00,000,000.00	45,272,940.39	0.00	163,616,540.72	235,000,000.00	415,511,036.47	0.00	2,159,400,517.58	0.00	2,159,400,517.58

三、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的历史沿革

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齐商银行”)是1997年8月在城市信用合作社基础上成立并在山东省工商局注册的股份制金融企业。主要股东有：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淄博市公众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淄博广信纸业、山东魏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铁雄能源煤化有限公司、邹平县铁雄煤炭有限公司、邹平县传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淄博晨旭工程机械厂、淄博伟力工贸有限公司、山东贵和显星纸业等。本行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B0171H237030001号，持有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70000018011361号。法定代表人为臧传勇；注册地址为淄博市张店区中心路105号。1997年成立时注册资本1.04亿元，2001年末依法变更为3.54亿元，2003年末依法变更为5亿元，2004年末依法变更为5.5亿元，2005年末依法变更为8.39亿元，2006年4月依法变更为10亿元。2009年12月17日根据本行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增加注册资本3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3亿元，业经淄博鲁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本行原名淄博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2月13日，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更名为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所属行业性质和业务范围

行业性质：金融业。

经营范围：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

3、主营业务和提供的劳务

本行总部及所属的23家非独立核算的分行、营业部、支行的主营业务和提供的劳务包括：

人民币业务：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保险、房屋租赁等。

外币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汇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资信调查、咨询、鉴证业务。

以及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

4、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批准。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基本准则、具体准则、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下同）编制。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200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财务报表以本行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重要会计政策

1、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对外币采用分账制核算，以原币记账，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注明外，本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列示。

3、记账基础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4、计价原则

除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外币交易

本行对各币种采用分账制核算，外币业务发生时均以原币记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折算成记账本位币，由此产生的汇兑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非货币性外币项目按初始交易日的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外币项目以公允价值确认日的汇率折算成人民币，后者所产生的汇兑差异按公允价值变动的核算方法可以计入权益或当期损益中。

6、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的确定标准

根据银行业的特点，本行的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中央银行备付金、存放同业活期款项和合同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放同业。

其中：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款项。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行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且本行没有意图立即或在短期内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扣除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客户贷款及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和票据贴现。

贴现为本行对持有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的客户发放的贴现款项。贴现以票面价值扣除未实现贴现利息收入计量，贴现利息收入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行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1) 承担该金融负

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以期货合约来降低与经营活动有关风险。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行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行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项内。

相反，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项内。

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本行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行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行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固定资产计价与折旧政策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的标准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分类

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大型电子计算机、一般电子计算机、电器设备、办公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和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工具及其他	5	5	19.00

注：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以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的实际成本确认为固定资产。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无形资产计价、摊销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按购入时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和年限：直线法，摊销年限如下：

A：房屋使用权从购入月份起按实际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实际可使用年限超过30年的按30年摊销；

B：土地使用权从购入月份起按法定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C：特许经营权从收购完成当月起按5年平均摊销；

D：软件从购入月份起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行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3、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 租赁费按实际租赁期限平均摊销；

(2)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14、待处理抵债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待处理抵债资产的计价

按贷款/拆放本金和表内应收利息余额，加上所支付的相关税费(或减去所收到的补价并加上所确认的收益)作为待处理抵债资产的入账价值；同时，将已经计提的相关贷款损失准备/坏账准备转入抵债资产减值准备中。

(2)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每年末或中期报告期末了，对待处理抵债资产进行逐项检查，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与已转入相关准备金孰高计提抵债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5、资产减值

本行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行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行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行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发行债务

已发行债务初始按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计量，后续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17、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行；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8、受托业务

本行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委托身份进行活动时，由此所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给客户的保证责任未包括在本资产负债表内。

委托贷款是指委托人提供资金（委托存款），由本行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要求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只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并不在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委托贷款，也不计提贷款减值准备。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第三方贷款人承担。

19、收入及支出确认原则和方法

（1）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于产生时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如果本行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由于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变动也记入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2）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已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3）汇兑收益

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行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汇兑收益。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指本行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21、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行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本行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为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2、衍生金融工具计价方法、损益确认方法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同、货币利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以交易发生当日之公允价值入账，并在其后以公允价值列示。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从市场报价、现金流量折现模型或期权定价模型等内部定价模型厘定。所有公允价值为正数之衍生金融工具均确认为资产，为负数的均确认为负债。已实现及未实现损益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是嵌入其他金融工具中的，当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主合同在经济特征上有密切联系，在会计处理中无须将其从主合同中分离出来。当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没有密切的关系，并且该含有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的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则这些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与主合同分开，独立核算并以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的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企业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经济风险提供有效的套期，但因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被视作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并以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收益或损失计入损益。

23、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本行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行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或其他更为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24、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由过去的事项引起而可能需要本行承担的义务。由于该等义务发生的机会由某些不能由本行完全控制的事件而决定，或是由于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并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该等义务不被确认。

或有负债在或有事项及承诺项下披露。当上述不能由本行完全控制的事件发生或该等义务的经济利益的流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25、股利

股利在本行股东批准后确认为负债，并且从权益中扣除。期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资产负债日以后决议通过的，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予以披露。

2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因本行是商业银行，根据1995年5月10日开始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本行不得对境内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和企业进行投资，在报告期内本行无控股的子公司，因此无需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27、分部报告

本行高级管理层按照本行各地分支行所处的不同经济地区审阅本行的经营情况。各地分支行主要服务于当地客户和少数其他地区客户，因此经营分部以资产所在地为依据确定。本行根据目前的经营管理模式采集分部信息，对贷款组合减值准备在各分部间采用了统一的估算模型。

本行的经营分部根据资产所在地划分为：淄博市区、淄博县域以及淄博以外地区。

【二】在实施会计政策中所做出的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在执行本行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会对未来不确定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作出判断及假设。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作出下列的判断及主要假设，可能导致下个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

1、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分类认定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本行有明确意图且有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及固定期限的非衍生金融资产。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判断来确认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分类。如本行错误判断其持有至到期的意向及能力并于到期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所有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将会被重新分类至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

2、客户贷款及垫款的减值损失

本行定期判断是否有任何客观证据表明客户贷款及垫款发生了减值损失。如有，本行将估算减值损失的金额。减值损失金额为客户贷款及垫款账面金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估算减值损失金额时，需要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客户贷款及垫款已发生减值损失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重大估计。

3、所得税

本行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行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利润并可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运用估价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价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价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市场信息，然而，当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本行及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及相关性等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将影响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在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本行会定期评估其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或账面价值是否存在大幅度的且非暂时性的下降，或分析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经营和融资现金流等。这些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并且影响减值损失的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行根据财政部于2009年6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对分部报告中报告分部的确定和利润表的列报格式进行了变更，具体如下：

1、分部报告

于2009年1月1日以前，本行区分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披露分部信息，以业务分部为主要报告形式，以地区分部为次要报告形式。

根据财政部于2009年6月11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中有关企业改进报告分部信息的规定，自2009年1月1日起，本行不再以区分业务分部和地区分部作为主要报告形式、次要报告形式披露分部信息，而是改按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2008年度分部信息已经按照上述规定进行重新列报。

2、利润表

新增了“其他综合损益”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的列示，并在附注（五）、36中增加相应披露。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行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并无影响，2008年度财务报表已相应进行了重述。

（四）主要税项

税/费种	计提税/费依据	税/费率
营业税	营业收入（注1）	5%
城建税	营业税	7%
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	1%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1：营业收入包括贷款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以及其他经营收入，但不含金融机构往来收入。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现金及存放中央款项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现金	165,637,705.44	160,599,811.70
存放央行备付金	3,231,580,496.11	2,628,055,681.08
缴存央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	3,013,233,691.80	2,394,437,639.70
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	12,331,000.00	5,413,000.00
合 计	6,422,782,893.35	5,188,506,132.48

注1：存放央行法定准备金是本行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一般性存款准备金，法定准备金不能用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

注2：对于人民币存款，本行根据每旬末人民币存款余额的13.5%（2009年末准备金率）提取并缴存存款准备金。法定存款准备金年利率为1.62%。

注3：对于外币存款，本行根据上月末外汇存款余额按5%的比率缴存存款准备金。该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注4：超额存款准备金是本行存入中国人民银行的用于银行间往来资金清算的款项。

2、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434,176,647.29	355,894,280.59
存放境外同业	15,777,931.81	45,702,791.91
存放联行款项		1,417,952.77
减：资产减值准备		
合 计	449,954,579.10	403,015,025.27

3、应收利息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应收贷款利息	30,030,062.40	38,381,030.98
应收债券利息	51,556,133.84	58,720,711.67
应收存放央行款项利息		1,522,000.00
应收存放同业款项利息		289,666.67
合 计	81,586,196.24	98,913,409.32

4、发放贷款及垫款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贴现资产	4,325,328,167.39	3,522,251,071.02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贸易融资（含押汇）	472,163,369.61	152,666,245.92
个人贷款和垫款	290,463,821.07	238,748,976.70
对公贷款及垫款	14,278,870,507.48	11,690,086,216.75
减：贷款呆账准备金	680,122,542.09	429,596,630.88
合 计	18,686,703,323.46	15,174,155,879.51

4.1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短期个人贷款	111,047,597.17	36,021,282.28
中长期个人贷款	167,262,355.95	202,727,694.42
个人信用卡透支	28,334.68	
逾期个人贷款	115,033.62	
非应计个人贷款	12,010,499.65	
个人贷款和垫款小计	290,463,821.07	238,748,976.70
短期企业贷款	11,964,607,676.60	9,763,718,190.72
中长期企业贷款	1,667,691,419.84	1,123,818,346.50
贴现资产	4,325,328,167.39	3,522,251,071.02
贸易融资（含押汇）	470,452,504.28	152,666,245.92
逾期企业贷款	12,052,430.74	802,549,679.53
垫款	11,999,959.24	
非应计企业贷款	572,983,993.83	
非应计贸易融资	1,710,865.33	
非应计垫款	49,535,027.23	
企业贷款和垫款小计	19,076,362,044.48	15,365,003,533.69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9,366,825,865.55	15,603,752,510.39

4.2截止2009年12月31日，本行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1、信用贷款	5,577,367,371.54
2、保证贷款	9,378,700,239.55
3、抵押贷款	4,401,253,702.04
4、质押贷款	9,504,552.42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9,366,825,865.55

4.3贷款呆账准备金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429,596,630.88	393,316,442.60
本期提取	369,100,000.00	333,790,000.00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收回	19,633,992.70	10,064,346.53
本期核销	138,208,081.49	307,574,158.25
期末余额	680,122,542.09	429,596,630.88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政府债券	330,000,000.00	11,019,610.21	400,000,000.00	23,353,212.90
金融债券	3,069,000,000.00	45,367,460.01	2,829,073,319.80	122,751,760.39
其他项目投资			3,300,00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310,000.00	
账面金额	3,455,387,070.22		3,376,168,293.09	

6、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融债券	170,000,000.00	210,000,000.00
其中：04民生01浮(次级债)		10,000,000.00
05京行01	10,000,000.00	10,000,000.00
06长沙商行债	40,000,000.00	40,000,000.00
07东莞01	50,000,000.00	50,000,000.00
07日照商行债	30,000,000.00	30,000,000.00
08江苏银行01	20,000,000.00	20,000,000.00
08包商次级债		50,000,000.00
09东营商行债	20,000,000.00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70,000,000.00	210,000,000.00

注1：截止2009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至到期的债券未发生实际减值，未计提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7、应收款项类投资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深圳发展银行信贷资产转让T0901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40,000,000.00	
深圳发展银行信贷资产转让T0902号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00.00	
减：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70,000,000.00	

8、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8,134,839.00	8,134,839.00
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250,000.00	250,000.00
引黄工程款		20,500.00
山东省城市商业银行合作联盟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00,000.00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3,250,000.0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420,000.00	420,000.00
合 计	291,214,839.00	17,985,339.00

注1：本行无持有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且均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

类 别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1) 固定资产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335,755,591.19	12,901,078.65	8,030,857.70	340,625,812.14
运输工具	16,181,847.75	1,671,986.53		17,853,834.28
电子设备	56,415,685.35	14,550,724.51	30,091.00	70,936,318.86
其他	1,090,259.54		557,030.00	533,229.54
小 计	409,443,383.83	29,123,789.69	8,617,978.70	429,949,194.82
(2)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06,125,543.91	18,590,112.25	4,545,333.04	120,170,323.12
运输工具	10,709,915.87	1,490,294.49		12,200,210.36
电子设备	27,137,812.30	10,825,111.01	29,146.25	37,933,777.06
其他	481,664.04		200,546.30	281,117.74
小 计	144,454,936.12	30,905,517.75	4,775,025.59	170,585,428.28
(3) 固定资产净值	264,988,447.71			259,363,766.54

(2) 在建工程

类 别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预付购房款等	16,405,179.68	33,590,835.74	20,357,936.83	29,638,078.59

注1：在建工程中无利息资本化支出。

注2：截止2009年12月31日，本行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不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原价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计算机软件	4,384,753.50	3,570,562.00	847,600.00	7,107,715.50
合计	4,384,753.50	3,570,562.00	847,600.00	7,107,715.50
累计摊销额				
计算机软件	1,472,128.93	1,977,212.18	847,600.00	2,601,741.11
合计	1,472,128.93	1,977,212.18	847,600.00	2,601,741.11
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计算机软件	2,912,624.57			4,505,974.39
合 计	2,912,624.57			4,505,974.39

注1：截止2009年12月31日，本行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不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年初余额	30,097,122.66	65,436,624.01
其中：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623,365.98	65,436,624.01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526,243.32	0.00
本期计入损益	33,806,480.75	7,463,801.84
其中：1. 资产减值准备	33,478,174.00	7,463,801.84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 其他	328,306.75	
本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22,429,475.77	-42,803,303.19
其中：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2,429,475.77	-42,803,303.19
2. 其他		
期末余额	86,333,079.18	30,097,122.66
其中：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429,846.73	66,623,365.98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96,767.55	36,526,243.32

11.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年初余额	66,623,365.98	65,436,624.01
本期计入损益	33,806,480.75	7,463,801.84
其中：1. 资产减值准备	33,478,174.00	7,463,801.84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 其他	328,306.75	
本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6,277,059.87
其中：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6,277,059.87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2. 其他		
合 计	100,429,846.73	66,623,365.98

11.2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年初余额	36,526,243.32	
本期计入损益		
其中：1. 资产减值准备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 其他		
本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22,429,475.77	36,526,243.32
其中：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2,429,475.77	36,526,243.32
2. 其他		
合 计	14,096,767.55	36,526,243.32

12、其他资产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28,138,103.68	28,662,080.30
减：坏账准备	1,520,000.00	1,520,000.00
待处理抵债资产	76,244,412.91	75,816,453.03
减：待处理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24,614,120.00	24,614,120.00
待摊费用		1,607,204.51
长期待摊费用	3,851,429.17	1,129,577.47
期收款项	1,957,640.00	
合计	84,057,465.76	81,081,195.31

12.1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金 额	比 例 (%)
1年以内	12,437,040.67	44.20
1-2年	4,790,114.11	17.02
2-3年	10,791,503.90	38.35
3年以上	119,445.00	0.42
合 计	28,138,103.68	100.00

12.2坏账准备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	-------------	-------------

期初余额	1,520,000.00	2,920,000.00
本期提取		-1,400,000.00
本期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1,520,000.00	1,520,000.00

12.3待处理抵债资产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房产	60,889,641.91	60,461,682.03
土地使用权	12,798,500.00	12,798,500.00
其他物资	2,556,271.00	2,556,271.00
合 计	76,244,412.91	75,816,453.03

12.4待处理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期初余额	24,614,120.00	9,629,000.00
本期提取		16,200,000.00
本期核销		1,214,880.00
期末余额	24,614,120.00	24,614,120.00

注1：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行5%及以上股份股东的欠款。

注2：截止2009年12月31日，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代垫诉讼费等预计不能全部收回的款项。

13、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银行同业存放款项	125,380,639.16	308,742,474.94
证券公司存放款项		
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合 计	125,380,639.16	308,742,474.94

注1：将邮储银行协议存款期末余额1,570,000,000.00元，由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重分类至吸收存款。

14、拆入资金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境内同业拆入	33,242,600.00	
境外同业拆入		
合 计	33,242,600.00	

15、吸收存款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11,080,609,876.49	9,153,586,711.11
其中：1. 企业存款	7,675,929,865.13	6,214,058,773.92
2. 活期储蓄存款	3,404,680,011.36	2,939,527,937.19
通知存款	306,263,317.68	328,671,082.71
其中：1. 企业存款	282,393,030.55	316,497,629.45
2. 个人存款	23,870,287.13	12,173,453.26
定期存款	10,435,672,165.24	8,745,218,177.98
其中：1. 企业存款	5,053,257,311.67	4,203,608,203.58
2. 定期储蓄存款	5,382,414,853.57	4,531,609,974.40
3. 国库定期存款		10,000,000.00
其他存款	4,635,978,889.50	3,613,119,713.32
合 计	26,458,524,248.91	21,840,595,685.12

15.1其他存款明细：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保证金存款	2,965,806,432.64	1,824,224,508.54
应解汇款及临时存款	100,172,456.86	88,895,204.78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定期存款	1,570,000,000.00	1,700,000,000.00
合 计	4,635,978,889.50	3,613,119,713.32

15.2保证金存款明细：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承兑保证金	2,771,877,651.90	1,738,395,272.35
担保保证金	5,216,895.55	3,034,895.55
信用证保证金	162,909,693.07	50,810,290.71
保函保证金	9,942,987.66	12,220,886.86
其他保证金	15,859,204.46	19,763,163.07
合 计	2,965,806,432.64	1,824,224,508.54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		142,124,068.17	142,124,068.17	
职工福利		3,772,399.66	3,772,399.66	
社会保险费		16,654,956.46	16,654,956.46	

项 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其中：1. 养老保险		13,562,893.48	13,562,893.48	
2. 医疗保险		1,944,486.55	1,944,486.55	
3. 工伤保险		113,113.10	113,113.10	
4. 失业保险		839,001.72	839,001.72	
5. 生育保险		195,461.61	195,461.61	
住房公积金		18,297,553.40	18,297,553.40	
职工教育经费、工会经费	2,281,105.27	3,567,423.80	5,666,999.84	181,529.23
合 计	2,281,105.27	184,416,401.49	186,515,977.53	181,529.23

17、应交税费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77,353,131.60	9,422,843.22
应交营业税金及附加	21,349,803.18	19,202,484.37
应交费用性税金	1,357,464.98	1,333,500.93
应交其他税金		5,302,912.21
合 计	100,060,399.76	35,261,740.73

18、应付利息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利息	77,700,006.92	63,490,006.95
定期储蓄存款利息	89,744,038.67	116,548,828.80
活期存款利息	807,580.99	14,250,853.49
其他应付利息	1,982,574.09	4,477,821.14
应付次级债券利息	22,705,555.56	22,705,555.56
合 计	192,939,756.23	221,473,065.94

19、应付债券

债券种类	期限	发行日期	年利率	发行面值总额
次级债券	5+5年	2008年4月8日	6.1%	500,000,000.00

20、其他负债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系统内待结算款项	58,624,921.01	52,345,975.78
开出本票	6,000.00	6,000.00
应付股利	16,103,814.83	9,639,922.42

其他应付款	168,797,016.90	115,458,772.85
应缴代扣税费	1,939,531.51	575,764.94
财政性存款（待结算财政款项）	274,060,749.26	98,894,619.16
汇出汇款（开出汇票）	306,121.45	181,138.83
期付款项	1,959,420.00	
合 计	521,797,574.96	277,102,193.98

20.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久悬未取款项	12,099,348.16	15,837,727.61
其他应付款项	25,780,910.79	38,214,086.06
应付代付款项	130,916,757.95	61,406,959.18
合 计	168,797,016.90	115,458,772.85

21、实收资本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比例（%）	2008年12月31日	比例（%）
国家资本金	259,350,000.00	19.95	99,500,000.00	9.95
法人资本金	855,061,940.00	65.77	714,911,940.00	71.49
个人资本金	185,588,060.00	14.28	185,588,060.00	18.56
合 计	1,30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00	100.00

注1：2009年12月17日，本行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2009年度增资扩股情况的报告》，注册资本变更为13亿元，业经淄博鲁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鲁信验字(2009)114号”验资报告书验证。

22、资本公积

项 目	股本溢价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未实现损益（税后）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008年12月31日		109,578,729.97	1,330,585.13	110,909,315.10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65,636,374.71		65,636,374.71
2009年12月31日		43,942,355.26	1,330,585.13	45,272,940.39

22.1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未实现损益（税后）变动情况：

项 目	2009年度
期初余额	109,578,729.97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	-88,065,850.48
本期出售后实现的损益转出	
所得税的影响	22,429,475.77
期末余额	43,942,355.26

23、盈余公积

项 目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008年12月31日	130,915,549.98		130,915,549.98
本期增加(注1)	33,851,641.44		33,851,641.44
本期减少	1,150,650.70		1,150,650.70
2009年12月31日	163,616,540.72		163,616,540.72

注1：本期增加33,851,641.44元，其中本期实际提取32,392,075.37元。

24、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一般风险准备	170,000,000.00	65,000,000.00		235,000,000.00

注1：根据《金融企业呆账准备提取管理办法》[财金(2005)49号]、《财政部关于呆账准备金提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金(2005)90号]的要求，本行计提一般风险准备，用于弥补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可能性损失。

2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期初未分配利润	266,947,517.54	252,282,111.95
加：本年利润	323,920,753.67	289,880,204.32
其他转入	2,034,840.63	3,026,841.50
可供分配利润	592,903,111.84	545,189,157.77
提取盈余公积金	32,392,075.37	28,241,640.2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可分配利润	560,511,036.47	516,947,517.54
减：普通股股利	80,000,000.00	80,000,000.00
减：一般准备	65,000,000.00	17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5,511,036.47	266,947,517.54

注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行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除了用于弥补亏损外，法定盈余公积金于增加股本后，其余额不得少于股本的25%。本行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在得到相应的批准后，任意盈余公积金方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注2：根据2005年10月27日修订并于2006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行从2007年度起不再计提公益金。根据财政部财企[2006]67号《关于〈公司法〉施行后有关企业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从2006

年1月1日起，本行按照第三次修订通过的《公司法》第167条进行利润分配，不再提取法定公益金，本行截至2006年12月止的公益金贷方结余20,149,154.14元，转作法定盈余公积金。

注3：2008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行2009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决定2008年度分红方案如下：按当年度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按照税前8%的比例进行分红。

注4：2009年度利润预分配情况

根据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1号提案，2009年度利润预分配方案如下：按当年度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提取一般准备65,000,000.00元，按照税前8%的比例予以分红，上述预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26、利息净收入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发放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1,493,308,420.24	1,759,106,852.29
其中：1. 个人贷款及垫款	15,527,841.29	18,824,274.64
2. 公司贷款及垫款	1,389,589,049.34	1,026,365,872.54
3. 票据贴现及垫款	74,305,526.20	681,843,254.49
4. 贸易融资（含押汇）	13,886,003.41	32,073,450.62
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收入	90,652,069.39	124,001,781.48
其中：1. 存放中央银行	51,181,665.42	61,062,492.60
2. 存放同业	9,168,449.00	11,530,374.25
3. 拆放同业	2,136,325.38	9,444,392.05
4. 票据转贴现	27,698,122.76	41,964,522.58
5. 买入返售资产利息收入	467,506.83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197,708,578.87	166,098,811.39
其他利息收入		1,988,766.30
小 计	1,781,669,068.50	2,051,196,211.46
吸收存款利息支出	310,505,681.23	453,156,509.27
其中：1. 活期存款	29,730,705.09	42,329,862.82
2. 定期存款	142,836,220.89	216,036,789.48
3. 活期储蓄存款	15,947,447.29	35,751,564.22
4. 定期储蓄存款	119,390,294.74	155,559,866.52
5. 通知存款	2,601,013.22	3,478,426.23
金融机构往来利息支出	251,039,974.24	460,256,209.95
其中：1. 票据再贴现		148,800.00
2. 同业存放	69,403,133.36	33,511,501.79
3. 同业拆入	34,161,735.41	68,106,609.73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6,909,645.63	
5. 票据转贴现	140,565,459.84	358,489,298.43
发行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30,500,000.00	22,705,555.56
其他利息支出	1,316,301.72	3,068,935.30
小 计	593,361,957.19	939,187,210.08
利息净收入	1,188,307,111.31	1,112,009,001.38

2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结算手续费收入	2,491,374.42	1,088,939.16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	8,987,928.11	4,181,103.26
证券买卖手续费收入	7,999,278.50	9,041,043.00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2,676,066.54	2,875,909.04
外汇手续费收入	8,240,831.87	7,261,633.09
其他手续费收入	11,198,131.75	7,641,061.61
外汇业务收入		12,252,923.03
小 计	41,593,611.19	44,342,612.19
代理业务手续费支出	1,525.00	3,014,246.00
结算业务手续费支出	5,164,807.84	1,699,678.55
外汇业务手续费支出	2,030,354.98	762,773.75
其他业务手续费支出	1,008,777.86	3,684,833.48
小 计	8,205,465.68	9,161,531.7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388,145.51	35,181,080.41

28、投资收益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	-16,578,111.53	
长期股权投资	320,000.00	1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84,420.28	
合 计	-14,473,691.25	160,000.00

29、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营业税	77,297,931.94	90,552,932.03
城建税	5,269,744.78	6,203,289.25
教育费附加	3,094,354.71	3,632,543.23
合 计	85,662,031.43	100,388,764.51

30、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出租固定资产收入	46,000.00	
其他业务收入	2,925,626.14	1,582,566.33
合 计	2,971,626.14	1,582,566.33

31、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折旧费用	30,704,971.45	20,709,134.62
业务宣传费	22,110,873.10	10,632,760.88
广告费	4,408,706.00	3,111,436.00
业务招待费	14,981,225.95	9,857,717.60
职工费用	184,416,401.49	158,460,880.30
印刷费	4,171,078.02	3,392,982.27
电子设备运转费	3,707,397.80	5,207,066.60
钞币运送费	2,129,523.24	4,683,319.15
安全防卫费	3,038,103.79	3,289,495.60
保险费	566,145.45	1,760,869.55
邮电费	8,130,500.31	5,712,424.70
诉讼费	3,588,957.75	3,333,843.01
咨询费	180,400.00	749,800.00
审计费	572,480.57	558,599.33
劳动保护费	899,022.10	1,528,386.80
公杂费	7,142,148.10	8,465,187.34
差旅费	2,056,473.05	2,477,818.12
水电费	4,795,802.94	4,557,302.74
会议费	439,345.50	1,031,876.10
低值易耗品摊销	4,160,249.40	14,315,877.54
无形资产摊销	1,977,212.18	1,229,184.49
租赁费	6,828,755.53	9,273,591.13
修理费	7,870,427.33	12,628,849.68
取暖及降温费	4,377,383.34	4,488,078.69
绿化费	1,445,875.52	1,817,593.84
董事会及理事会费	948,242.60	350,873.51
税金	6,213,177.92	5,579,516.86
其他	5,377,569.30	4,600,380.49
合 计	337,238,449.73	303,804,846.94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贷款损失准备	369,100,000.00	333,790,000.00
待处理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6,200,000.00
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4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1,410,000.00	
合 计	367,690,000.00	348,590,000.00

3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罚没收入	491,239.00	
固定资产清理收入	241,658.50	2,866,424.51
久悬未取转入	3,031,133.80	7,027.41
其他营业外收入	2,010,287.03	
合 计	5,774,318.33	2,873,451.92

3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5,265.00	1,473,681.71
捐赠支出	130,250.00	3,090,066.90
其他支出	733,936.16	2,992,271.87
合 计	869,451.16	7,556,020.48

3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2,950,507.28	99,650,065.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806,480.75	-7,463,801.84
合 计	109,144,026.53	92,186,263.79

财务报表中列示的所得税与根据法定税率计算得出的金额间存在的差异列示如下：

项 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税前利润	433,064,780.20	382,066,468.11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08,266,195.05	95,516,617.03
纳税调整事项如下：		
1. 不可抵扣支出		
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		
其他	4,292,474.45	1,624,652.68
小 计	4,292,474.45	1,624,652.68
2. 免税收益		
免税国债利息收入	3,233,285.51	4,806,011.22
免税投资收益	80,000.00	40,000.00
其他	101,357.46	108,994.70
小 计	3,414,642.97	4,955,005.92
税率变动转出的递延所得税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实际所得税费用	109,144,026.53	92,186,263.79

36、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08年12月 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本期收回以 前年度核销	2009年12月 31日
贷款损失准备	429,596,630.88	369,100,000.00	138,208,081.49	19,633,992.70	680,122,542.09
待处理抵债资产 减值准备	24,614,120.00				24,614,120.00
坏账准备(其他应 收款)	1,520,000.00				1,52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资 产减值准备	420,000.00				42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减值准备	2,310,000.00	-1,410,000.00	900,000.00		
合 计	458,460,750.88	367,690,000.00	139,108,081.49	19,633,992.70	706,676,662.09

37、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09年度		
	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88,065,850.48	22,429,475.77
转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88,065,850.48	22,429,475.77	-65,636,374.71
项 目	2008年度		
	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171,213,212.75	-42,803,303.19
转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合计	171,213,212.75	-42,803,303.19	128,409,909.56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23,920,753.6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67,690,000.00
固定资产折旧	30,704,971.45
无形资产摊销	1,977,212.18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236,393.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 收益)	
投资损失(减: 收益)	14,473,691.2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减: 增加)	-56,235,956.5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 减少)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3,076,084,391.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3,721,578,356.03
债券利息支出	30,500,000.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288,243.41

项 目	本期金额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22,782,893.3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88,506,132.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449,954,579.1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03,015,025.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281,216,314.70

（六）主要表外项目

1、表外业务是指所有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的业务，包括两部分：

或有风险的表外业务即为客户债务清偿能力提供担保、承担客户违约风险的业务；无风险的表外业务主要包括结算、代理业务。

2、或有风险

（1）银行承兑汇票是由承兑申请人向本行申请，经本行审查同意承兑的商业汇票。

（2）信用证指本行根据申请人的要求和指示，向收益人开立的载有一定金额，在一定期限内凭规定的单据在指定地点付款的书面保证文件。

（3）银行保函指本行应申请人或委托人的要求，以出具保函的形式向收益人承诺，当申请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诺的事项时，由本行按保函约定履行债务或承担责任的授信业务。

（4）本行或有风险主要表外项目余额如下：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承兑汇票	7,238,005,994.61	5,464,731,812.35
开出保函	150,636,216.74	106,035,602.54
开出信用证	926,824,437.68	268,054,774.21

（七）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关联方

本行的关联方包括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股东的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在本行以外兼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而与本行构成关联关系的单位（以下简称“相同关键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本行的子公司、合营公司、联营公司。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商业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

管理委员会令2004年第3号)的规定, 下述关联方不包括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2009年12月31日, 持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单位: 人民币万股)

企业名称	股份	持股比例(%)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12,974	9.98
淄博市公众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12,961	9.97

2、关联方主要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企业性质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张店区柳泉路(汇泉商城内)	城(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交通设施建设项目投资, 受市政府委托的资产管理运营。	卜德兰
淄博市公众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淄博市张店区共青团西路107号东(市信息产业局办公楼)	非金融IC卡小额支付平台及应用网络建设, 非金融IC卡制作、发放、充值、缴费、清算, 卡面广告经营以及小额支付, 针纺织品、日用百货、劳保护品、文化用品、办公用品、计算机及配件、五金交电、电器机械、电子产品、公益美术品(不含文物)销售, 系统集成、综合布线、网络工程施工。	王连忠

3、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100,000万元			100,000万元
淄博市公众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万元			30,000万元

4、关联交易

本行的关联交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有关的银行业监督管理规定, 按照商业原则, 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1) 贷款利息收入

2009年度向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收取的贷款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利息收入(元)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12,856,940.73
淄博市公众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2) 存款利息支出

2009年度向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支付的存款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利息支出 (元)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17,196.51
淄博市公众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2,210.64

(3) 贷款余额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贷款余额

关联方名称	贷款余额 (元)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淄博市公众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4) 存款余额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存款余额

关联方名称	存款余额 (元)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淄博市公众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801,177.22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无向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009年度无向持有本行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八) 承诺事项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根据已签订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行最低应支付的租金汇总如下：

项 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1年内到期		1,618,405.30
1-5年内到期	5,238,755.53	6,770,505.26
5年以后到期	1,590,000.00	1,360,800.00
合 计	6,828,755.53	9,749,710.56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行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拟以2009年12月31日的股本为基数，按8%的比例进行红利分配，共计分配现金股利80,000,000.00元。该利润分配预案待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2010年2月26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四、资本充足状况

本年度按监管部门新口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及有关项目为：

项目类别	2009年	2008年
资本净额	25.17亿元	22.23亿元
其中：核心资本	20.82亿元	15.02亿元
附属资本	7.58亿元	7.31亿元
扣减项	3.23亿元	0.10亿元
风险资产总额	193.34亿元	156.60亿元
资本充足率	13.02%	14.20%
核心资本充足率	10.19%	9.56%

五、按五级分类不良贷款情况（单位：万元）

不良贷款余额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次级	27,438	39,173
可疑	11,746	1,975
损失	1,140	936
合计	40,324	42,084

六、关联方交易

截止2009年末，本行关联交易总额38,491.5万元，其中一般关联交易为38,491.5万元。关联交易事项主要为授信业务，不存在资产转移、提供服务等其他关联交易事项。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制度，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符合诚实信用及公允原则，对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没有产生负面影响。

七、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

报告期内，本行购置固定资产支出2,912万元，其中购置营业场所支出 1,290 万元、购置运输工具支出 167 万元、电子设备支出1455万元，今年处置固定资产862万元。